

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陕西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零碳园区申报服务中标（成交）明细

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陕西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零碳园区申报服务（项目编码：YMD-2026015XM）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陕西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零碳园区申报服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天津泰达低碳经济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328,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陕西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航空经开区”）红线范围内	<p>内容要求:1、调研与分析：通过资料调研及现场走访，充分调研园区的建设基础（包括园区基本情况、产业发展情况、能源供应及消费情况、碳排放情况），提出建设国家级零碳园区的可行性分析。2、定位与目标：确定零碳园区建设期，围绕零碳园区建设指标体系提出建设目标，明确零碳园区建设的路线图、时间表以及不同阶段建设重点。3、重点任务：围绕加快用能结构转型、推进节能降碳、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强化资源结、完善省级基础设施、加强先进适用技术、提升能碳管理能力、加强改革创新等任务，结合园区实际提出实现建设目标的具体措施。同步提出支撑重点任务的重点项目，并结合重点任务实施路径及项目内容，测算零碳园区建设的成本投入和预期经济收益，分析成本结构与收益来源，评估投资回收期、内部收益率。人员要求:1.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组建专业服务团队，响应文件中的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在中标后不经采购人允许不得随意更改，否则，采购人有权作为违约处理直至终止合同。2.项目负责人1名：通过项目负责人采购人可以解决项目协调、统筹、商务等一切问题。3.其他项目组成员不少于5名（除项目负责人外）：负责项目中的技术服务以及其他具体服务事务。4.其中，供应商应当指派至少1名项目组成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驻场服务，以便利沟通并推进项目顺利进行。进度要求: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天内完成申报所需各项资料收集、分析工作。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完成《陕西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零碳园区申报书》初稿编制工作。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天内完成《陕西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零碳园区申报书》终稿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交付要求:1.成果交付内容：《陕西航空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零碳园区申报书》。项目交付形式：胶装版报告（份数以上级正式通知为准），电子版（word及PDF）。2.服务成果获得国家层面相关主管部门的正式认定或列入国家级零碳（或近零碳）园区建设名单（以官方公示文件为准）</p>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成果获得国家层面相关主管部门的正式认定或列入国家级零碳（或近零碳）园区建设名单（以官方公示文件为准）	根据项目采购需求、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管理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进行验收。	328,000.00	1.00	项	328,000.00